

# 中国保利集团公司

## 中国保利集团公司关于无偿划转保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至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央企业钢铁煤炭化解过剩产能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资委发改组〔2016〕241号）等相关政策规定以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召开的关于中国保利集团公司有关煤炭业务资产移交的会议纪要，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国源时代煤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在北京签署了保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能源”）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保利能源65%的国有股权无偿划归中煤能源。股权划转相关法律程序及工商变更已于2017年11月20日完成。

截至2016年末，保利能源总资产及净资产在本公司中占比均不足5%，2016年度保利能源实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在本公司中占比均不足5%。本次股权划转不影响2012年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及2014年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债券的付息兑付。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